

高雄市兵役處分層負責明細表（乙表）

中華民國 106 年 2 月 9 日高市市民政人字第 10630283500 號函核備

承辦單位	工作項目及內容		權責劃分				會辦機關 (單位)	備考		
			第四層	第三層	第二層	第一層				
	項目	內容	承辦人	股長	科長	處長				
軍務科	一、傷亡慰問	一、現役人員傷亡、住院、遺族慰問、傷殘除役人員慰問等計畫、執行、考核、經費及重要事項。	擬	辦	審	核	審	核	定	
		二、傷亡通報、傷殘除役等依法規及業務聯繫事項。	擬	辦	審	核	核	定		
		三、各例行及表冊處理事項。	擬	辦	核	定				
	二、生活扶助	一、服兵役役男家屬列級審查、複查等計畫、執行、考核、經費及重要事項。	擬	辦	審	核	審	核	核	定
		二、列級家屬等依法規及業務聯繫事項。	擬	辦	審	核	核	定		
		三、各例行及表冊處理事項。	擬	辦	核	定				
	三、役政宣傳	一、役政宣傳等計畫、執行、考核、經費及重要事項等。	擬	辦	審	核	審	核	核	定
		二、一般依法規及業務聯繫等事項。	擬	辦	審	核	核	定		
		三、各例行性表冊處理事項。	擬	辦	核	定				
	四、替代役管理	一、替代役管理等計畫、執行、考核、經費及重要事項。	擬	辦	審	核	審	核	核	定
		二、一般依法規及業務聯繫事項。	擬	辦	審	核	核	定		
		三、各例行及表冊處理事項。	擬	辦	核	定				
	五、眷村業務	一、眷村居民反映事件、聯誼活動。	擬	辦	審	核	審	核	核	定
		二、眷村業務聯繫。	擬	辦	審	核	核	定		
	六、軍人忠靈祠	一、園區管理及工程、廳舍、公設維護經費事項。	擬	辦	審	核	審	核	核	定
		二、安、遷厝核准及一般業務聯繫事項。	擬	辦	審	核	核	定		
		三、各例行及表冊處理事項。	擬	辦	核	定				
	七、忠烈祠	一、園區管理及工程、廳舍、公設維護經費。	擬	辦	審	核	審	核	核	定
		二、一般業務聯繫。	擬	辦	審	核	核	定		
		三、各例行及表冊處理事項。	擬	辦	核	定				
	八、八二三紀念館	一、館區管理及工程、廳舍、公設維護經費。	擬	辦	審	核	審	核	核	定
		二、八二三紀念追思活動。	擬	辦	審	核	審	核	核	定

動員科		三、一般業務聯繫。	擬	辦	審	核	核	定		
	九、陳情案件	一、人民陳情權益案件。 二、人民陳情諮詢事項。	擬	辦	審	核	審	核	核	定
	十、綜合事項	一、軍務採購、經費報表及憑證。 二、統計表冊。 三、清查表冊。	擬	辦	審	核	審	核	核	定
	一、替代役備役管理	一、替代役備役人員退役報到事項之處理。 二、替代役備役停役、回役免予回役審查處理。 三、替代役備役人員清查之策訂、督導。	擬	辦	審	核	核	定		
	二、兵要地誌調查	兵要地誌調查事項彙報。	擬	辦	審	核	審	核	核	定
	三、國民兵之管理	一、異動管理。 二、國民兵刑案之處理。 三、國民兵免、除、禁役。	擬	辦	核	定	定	核	定	
	四、後備軍人管理	一、後備軍人退伍報到事項之處理。 二、後備軍人解除召集報到。 三、零星退伍軍人報到。 四、後備軍人退伍解召停役未辦報到人員之追查處理。 五、後備軍人國民身分證及戶籍登記簿加蓋役別章及戶、役政聯繫事項之處理。 六、對各區後備軍人異動處理之輔導。 七、對各區各種事故人員與出(回)國及身家狀況更正處理之管制。 八、不能離營名冊之核對及轉發。 九、後備軍人清查之策劃與輔導。 十、其他後備軍人管理有關事項之協調與處理。	擬	辦	核	定	定	核	定	
	五、後備軍人緩召、逐次召集、儘後召集	一、年度緩召補充規定之承轉事項。 二、有關緩召及逐次、儘後召集法令承轉事項。 三、申請四、五款緩召案件及原因消滅之審查核對。	擬	辦	審	核	審	核	核	定
			擬	辦	審	核	審	核	核	定
			擬	辦	審	核	核	定		
			擬	辦	審	核	核	定		
			擬	辦	審	核	核	定		
			擬	辦	審	核	核	定		
			擬	辦	審	核	核	定		

六、後備軍人各項召集	一、協辦後備軍人動員、臨時、教育、勤務、點閱、召集事物之處理。 二、各種召集人民申請案件處理。	擬	辦	審	核	核	定																				
七、後備軍人體格檢查及轉、免、回、除、禁役	一、後備軍人體格檢查及轉、免、回、除、禁役法令案件承轉。 二、後備軍人體格檢查及轉、免、回、除、禁役名冊之承轉。 三、各區轉、免、回、除、禁役人員登記之輔導。 四、解除禁役人員之處理。 五、後備軍人判刑在押管訓名冊承轉彙訂，核對作業之管制。	擬	辦	審	核	核	定																				
八、役政人員訓練講習考核	一、役政人員訓練講習計畫之擬訂。 二、役政人員訓練講習之實施。	擬	辦	審	核	審	核	核	定																		
九、役政人員異動管理	役政人員異動。	擬	辦	審	核	核	定																				
十、輔導後備軍人就業	督導各區作業協調有關單位蒐集就業資訊。	擬	辦	審	核	審	核	核	定																		
十一、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業務	一、配合主管機關辦理重要物資及固定措施調查事項。 二、擔任災害防救聯繫窗口任務。 三、協助各機關辦理相關演習事項。	擬	辦	審	核	審	核	核	定																		
十二、社團輔導	相關社團各項申請補助經費計畫業務及會務輔導。	擬	辦	審	核	審	核	核	定																		
十三、敬軍業務	敬軍業務之執行。	擬	辦	審	核	審	核	核	定																		
十四、政軍協調	協助各機關需與軍方協調事項。	擬	辦	審	核	審	核	核	定																		
十五、陳情案件查處	一、人民陳情案件。 二、人民諮詢事項。	擬	辦	審	核	審	核	核	定																		
十六、綜合事項	一、各項業務報表之彙報。 二、各項業務報表之呈報。	擬	辦	審	核	審	核	核	定																		

役政科		三、各項業務處理考核與督導。	擬	辦	審	核	審	核	核	定
		四、有關兵役法令之解釋事項。	擬	辦	審	核	核	定		
	一、兵籍調查	兵籍調查作業事項。	擬	辦	核	定				
	二、徵兵檢查	一、徵兵檢查經費核銷。	擬	辦	審	核	審	核	核	定
		二、徵兵檢查相關事項處理及釋示。	擬	辦	核	定				
		三、申請改判體位複檢案件審核。	擬	辦	核	定				
		四、驗退案件處理。	擬	辦	核	定				
	三、役男抽籤	一、抽籤名冊、軍種兵科配賦審查。	擬	辦	核	定				
		二、籤號名冊審查。	擬	辦	核	定				
	四、兵員徵集	一、各梯次役男徵集配賦計畫。	擬	辦	審	核	審	核	核	定
		二、徵集各項作業經費核銷。	擬	辦	審	核	審	核	核	定
		三、因家庭因素申請替代役、補充兵案件審核。	擬	辦	審	核	審	核	核	定
		四、役男申請宗教因素替代役案件審查。	擬	辦	審	核	審	核	核	定
		五、補充兵檢定作業。	擬	辦	審	核	核	定		
		六、替代役申請免受基礎訓練等相關作業事項。	擬	辦	審	核	核	定		
		七、替代役申請作業處理。	擬	辦	審	核	核	定		
		八、因家庭因素申請替代役、補充兵案件釋示。	擬	辦	核	定				
		九、緩徵案件審核。	擬	辦	核	定				
		十、因事故申請延期徵集案件審核。	擬	辦	核	定				
		十一、未役役男志願服役兵資移轉及相關事項處理。	擬	辦	核	定				
十二、預(士)官徵訓處理。		擬	辦	核	定					
五、役男及僑民管理	一、役男及僑民入出境處理。	擬	辦	核	定					
	二、異動管理。	擬	核	定						
六、綜合事項	一、人民陳情案件。	擬	辦	審	核	審	核	核	定	
	二、未役役男清查作業。	擬	辦	審	核	核	定			
	三、統計表冊。	擬	辦	審	核	核	定			